

我的第一本小人书

■罗海艳



哪怕就是老年痴呆了，我也忘不了我的第一本小人书——《小兵张嘎》。

那时实在是太穷了，能有书读已是非常非常不错了，而买小人书看当然只是一种奢望，正像现在的我老想吃帝王蟹一样。然而，班上两同学有小人书的那种骄傲，还有同学们为了看上一眼都去巴结讨好他们的样子，让我下定决心拥有一本。尤其那次课间，又一堆人围在一起看时，我也伸长脖子挤了进去，却被赶了出来，更让我的心深深地痛了好几天，拥有一本自己的小人书的念头越来越强烈。

起先当然是问母亲要钱，结果可想而知，除了狠挨了一顿臭骂恶训，甚至大耳光差一厘米的距离就在我的小脸上留下了大印。我哭啊，躲在屋前房后的角落里哭，躲在树荫瓜棚底下哭，我恨母亲太狠心了，就五毛钱呢，这么小气不舍得。我也以语文数学考双百分的成绩向父亲要求过奖励，父亲的回答却是提示了我：不会自己想办法吗？

于是从这以后，我的目光就落在母亲那个掉色得一塌糊涂的小布包上。我异常的目光似乎引起了母亲的警觉，一日里，她便目光如刀地警告我说：“你是不是想偷我的钱？我告诉你，我布包里有几分钱我都清清楚楚，甚至硬币上的年份我都记得下来。只要你敢偷，少了一分儿，你的屁股都会开花！”母亲是绝对不会说到做到的，显然，偷母亲钱买小人书这条路是走不通了。

我告诉父亲，爸，你让我自己想办法去偷母亲的钱，偷不着呀。父亲疼爱地摸着我的头说，好恩，这么爱看书，长大一定有出息的！爸让你自己想办法，不是叫你去偷你妈的钱呢，比方捡野茶子卖、野桐子卖，或者挖野红薯，食品站收啊。我明白过来了，谢谢父亲，背起个体积比自己个子还大的篓子，就上山去。

正是采桐子的季节，风已经寒冷，高山上的风似乎更加大。然而，背在肩上的篓子就像取暖器一样让我一身发热。只是，当我真正来到长满油桐的山上，一树又一树地寻找大人们采摘后遗落下来的漏网之桐，半天也不见一个。

我一棵一棵地继续寻找，从地上到树上，从一枝到一叶，当我终于发现一棵油桐上的顶尖挂着一颗漏网油桐时，我的心感觉好像过年有了新衣，我小猴子似的爬上了树。然而，摘不着呢，再往上爬，只能化身为鸟了。我几乎哭了起来，下了树，一屁股坐在地上，随手捡起石头砸向树干。也正是这一砸，我办法有了，我将石头瞄准了那棵高悬枝头的油桐果，一下，两下，三下……在胳膊都砸得生痛的时候，顽固的油桐终于被我砸了下来。

一定是这颗油桐果被我砸得生痛了，落地之后，跟我作对，直接滚进了一条山上流水冲刷出的深沟，又是深草荆棘，又是石头硬土，要如何才能下去，实在找不到地落脚啊！然而，一心只想得到油桐果的我已顾不得太多了，居然纵身跳了下去，至于怎么上来，脑海里没有想过。非常高兴，因为这沟沟里，我不仅捡到了我砸落的那颗油桐果，还意外地从刺丛底下草窝底下发现了至少二十个油桐果！我欣喜万分，沿着沟一路寻宝一样地寻了下去。更高兴的是，居然到山脚底的时候，有了个出口，我也轻松地上来了。

初“检”告捷，我有了体会，得寻偏僻之处才可能有惊喜。揣着这种体会，终于在一个月后，我有了几十斤野桐子、野茶子的收获。去皮晒干，卖给食品站，得五毛二分钱，正好是买《小兵张嘎》的钱。

有了崭新的《小兵张嘎》，那日在班上，我绝对是英雄式的人物，我也像先我有小人书的同学一样，让同学们把我围起来。然后，以我为中心，我翻一页大家看一页。我发现曾经对我不好的某同学也来了，就让他把他赶走再看。看啊看啊，几乎每一页的文字都能背下来的时候，那个不让我看他小人书的同学找上我了，说，我们可以交换看吗？让我们有小人书的都交换，这样，不就可以看很多书了？我欣然应允，并暗自想，难怪他成绩好呢，就是办法比我多。

是的，这样一来，我对看书越来越热爱起来，也不满足班上总是那几本小人书在交换了。自己想办法，记住父亲的话，只要能换来钱的方法，我都会行动。比方挖山药采山药，金银花开的季节采金银花，半夏子成熟的季节挖半夏子，一句话，只要能换来一分钱，我也会想方设法，不怕苦累。也正是这样，后来的我，有了《林海雪原》《青春之歌》《悲惨世界》《第二次握手》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等十几本书了，成了班上的课外“书星”“书王”。也许正是得益于这段时间的大量阅读吧，文学写作、作家之梦逐渐在心里扎下了根来，买书看书，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。后来，我的作家梦在柴米油盐的压力下没有实现，可自我感觉良好的文字组写能力还是让自己满意。

今天的孩子们还需要像我辈一样，为一本小人书自己想办法吗？显然不需要了！图书馆到处都是，新华书店到处都是，报刊杂志亭到处都是。且别说五毛钱不是钱了，就是五十上百块钱，又有几个孩子拿不出？真羡慕这个时代！

真羡慕这个时代的孩子们！

你们也羡慕我们吗？一本五毛钱的小人书可以让你成为骄傲人物！

是的啊，就算到老年痴呆的一天，我的第一本小人书《小兵张嘎》也会像火炬一样，燃烧在我的脑海。

困住

■王楚淇

晚霞破碎在棱角处。
残云拥抱夕阳的背影，坠下高楼。
蝉低下头，深吻树根。
盛夏的余温不请自来，抚过你的书页。

困住你的到底是什么？
白纸上的函数公式，你蹙起眉峰，禁锢其中。
万物此刻皆黯然，仅剩的光与影交错在你的眼底。

困住我的到底是什么？
暗影倾泻下你的侧脸，我每次故作错愕地抬眼。
你忧郁的眼，是我的终点。
尘埃凝固在你的周围，晖晖恩光。
是我梦中的乌托邦。
你明亮的眼，不知名的海。
久多看了一眼，那是我从未见过的海。

恍若游丝的细线，是我们根本不存在的缘。
你是天上的白月，是淡红的朱砂旋在我眉宇。
轮回的印记，是我心间
难散的戾。

指导:汤翔 吴茜

追风赶月 莫停留

■刘丽

晨光洒落，秋日明亮。周末闲下来时，我突然想给过去一年的我们“点评”一下。

今年是我来到石鼓船山实验中学的第二个年头。回想过去一年，我没有做出什么震撼人心的大事，也没有催人泪下的故事，但是我与我的同事们一路同行，共迎风雨，同赏晴空，齐心协力打开了学校发展的新局面。我们并肩奋斗，是教师，是同事，是家人，但更是开拓者、奋斗者和前行者。

唯有开拓者，才会最勇敢。面对全新的局面，我们凭借遇水架桥、逢山开路的勇气与执着，实干创新，脚踏实地，打造出了学校自主管理、文明礼仪等一张张闪亮的名片。

唯有奋斗者，才是最青春。尽力备好每一节课，全心上好每一堂课，是我们始终瞄准的目标。付出终有回报。这一年，对我们竖起大拇指的同行越来越多了，点赞我们的家长越来越多了，孩子们的成绩也越来越好了。

唯有前行者，才能最无畏。曾子曰：“士不可以不弘毅，任重而道远。”而今，站在新的起点，我们又有了新的使命和责任，需要将过去收获总结的经验转化为前行的动力，在继往开来的道路上，无畏无惧，澎湃前行，再创辉煌。

聚洪荒力，做开拓者；立鸿鹄志，做奋斗者；负千钧担，做前行者。岁月如歌，我们的“主打歌”就是：“以一棵树摇动另一棵树，一朵云推动另一朵云，一个灵魂唤醒另一个灵魂”。躺平不可取，躺赢不可能，奋斗正当时！“十年饮冰，难凉热血”，只要我们保持一以贯之的激情和活力，携手并进，我相信，“追风赶月莫停留，平芜尽处是春山”。

苦旅中前行的母亲

■侯建兵

时间像过山车，1936年农历八月初十，母亲刘氏出生于杉山江家湾。外公自幼饱读诗书，满腹才华，国难当头，一直在私塾教书育人。由于封建思想作祟，重男轻女，所以母亲一直没有机会读书。但是母亲却酷爱读书，总是在劳作之余，偷偷趴在墙角听外公教书。虽然母亲不识字，但是能够将唐诗宋词熟读于心，并且对铅笔素描情有独钟，她画的菊花、梅花、竹子，栩栩如生，活灵活现。

与父亲结成姻缘之前，母亲有过一段不幸婚姻。她十七岁便依了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，嫁给了今云集一带一位热血青年。她打算从此相夫教子，过平凡人生。一年后，那位青年响应国家号召，光荣入伍当兵，这一去就是六年。母亲任劳任怨在家孝敬他父母，做饭煮菜洗衣服，干农活，无怨无悔。可是，六年的等待后，母亲不得不独自含泪默默挑着一担挑箱，悲伤地离开那个让她伤心的地方。外公家没有一个人来接她，母亲就像是那一颗孤独的流星，无人疼无人爱，一个人坐在路边发呆哭泣，一度想一死了之。

天无绝人之路，我的小奶奶恰巧路过，看到伤心欲绝的母亲，心生怜惜之心。小奶奶考虑让二十多岁还是孑然一身的一名男子娶母亲为妻，那名男子就是我的父亲。因为当时爷爷担任石鼓片区农会主席，常三过家门而不入，所有家庭重任让年轻的父亲担负起。

一间土坯房、一把锄头、两副碗筷、一张床、一副旧被盖，就是全部家当。1958年，母亲与父亲举行了简单的婚礼，把母亲挑来的挑箱放到房内，婚礼就算大功告成。母亲和父亲笑着走到了一起。

母亲在姐姐出生后，每隔三年一个，又生下我们三姐弟。缺衣少食的上世纪六十年代，父母亲早出晚归，开荒造田，兴修水库。农田基本改造，母亲巾帼不让须眉，小小个子的她和男人一样扶犁耕地。挑担送公粮，男人一百八一担她也不让斤两，还争先恐后。

母亲一生节俭、朴素，食素胜荤，总是把好吃的留给我们。因为我们那时候贪玩，回来后饥不择食，狼吞虎咽把饭全部吃完了，只剩下清汤寡水。这时候，母亲总是笑盈盈地说，你们吃饱，正是长身体的阶段，我不饿！这也给母亲的后来带来了隐患。记得我小时候，母亲胃疼得不行，那时医疗技术差，有病也只能注射一针氨基比林、青霉素类药物。而母亲只是天天用艾叶泡开水喝，她说只是气血不畅，喝下艾水就好。看到母亲痛得大汗淋漓、痛不欲生，幼小的我跟着母亲流眼泪。我帮母亲揉肚子，揉着揉着，趴在母亲怀里睡着了，母亲硬撑着身子背我放床上脱衣裤睡觉。记得有一次，邻居大婶来看母亲，她们俩笑着聊着，母亲问我：“满崽，假如有一天娘老子死了，你会想我吗？”我吓得抱着母亲痛哭流涕，最后还是经过母亲耐心哄劝，我才慢慢平复心情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姐姐哥哥一个一个去上学，只有我一个人在家陪伴母亲。那时候的我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，母亲去哪我也去哪。

母亲心灵手巧，什么东西都是一看就会，纺纱织布，手工做衣、做鞋子，样样都精通。夏天准备冬天的，冬天准备春天的，总是未雨绸缪，精打细算，六口之家倒也其乐融融。记得大哥去当兵的时候，母亲随着欢送的学生队伍和锣鼓乐队，一路目送哥哥离开之后，默默调头眼泪汪汪，偷偷擦泪。接着，姐姐结婚出嫁，二哥去煤矿挖煤贴补家用，我也上初中直到高中。而此时父亲身体多病，叔叔看到我们家困难，带父亲到县城打工，就剩下母亲一个人在家耕田种地，养猪喂鸡。1989年底，母亲突然病了，到县城医院检查，结果是胃癌。晴天霹雳，让全家陷入悲伤境地。此时我还在高中上学，为了照顾母亲，我毅然决然停学回来伺候母亲一学期。母亲当时极力反对，恨铁不成钢，但最后只能无奈接受了我的停学。在这段时间里，看到日渐消瘦无力的母亲，我只是默默地守护着她，给她端茶倒水洗衣做饭。

为了不影响我学习，母亲把姐姐姐夫叫到家里，做出一个决定，她要到姐姐家去休养。在姐姐家两个多月，是姐姐夜以继日地伺候，直到母亲弥留之际，才叫哥哥他们把她接回来。姐姐担当了付出了，而母亲却没有好起来。回来不到一个月，母亲便撒手人寰，时年54岁。

今年是母亲去世34周年。今夜无眠，我只能在母亲的生日来追思、来怀念，愿母亲在天堂没有病痛！